

現代生活藝術系列

華嚴經疏論纂要 43

—十無盡藏品之二

華藏淨宗學會印贈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論纂要卷第四十三

五臺山清涼國師澄觀疏鈔

太原方山長者李通玄 論

閩鼓山私淑比丘道需纂要

十無盡藏品第二十二之二

○第六施藏文三同前。釋相中二。第一標列十章
佛子。何等爲菩薩摩訶薩施藏。此菩薩行十種施。所
謂分減施。竭盡施。內施。外施。內外施。一切施。過去施。
未來施。現在施。究竟施。

○第二依章牒釋。釋中十段。一各二。謂標釋結。

然此十施。前六事捨。謂身。命。財。次三心捨。謂不取著。後一俱捨。名爲究竟。第一分減施。

佛子。云何爲菩薩分減施。此菩薩稟性仁慈。好行惠施。若得美味。不專自受。要與衆生。然後方食。凡所受物。悉亦如是。若自食時。作是念言。我身中有八萬戶蟲。依於我住。我身充樂。彼亦充樂。我身饑苦。彼亦饑苦。我今受此所有飲食。願令衆生普得充飽。爲施彼故。而自食之。不貪其味。復作是念。我於長夜愛著其身。欲令充飽而受飲食。今以此食惠施衆生。願我於身永斷貪著。是名分減施。

疏釋中三。初明分減之相。二。若自食下。明施善巧。
外無施境。而不捨施心。三復作下。對治施障。

○第二竭盡施

云何爲菩薩竭盡施。佛子。此菩薩得種種上味飲食。
香華衣服資生之具。若自以受用。則安樂延年。若輟
已施人。則窮苦夭命。時或有人來作是言。汝今所有
悉當與我。菩薩自念。我無始已來。以饑餓故喪身無
數。未曾得有如毫末許饒益衆生而獲善利。今我亦
當同於往昔。而捨其命。是故應爲饒益衆生。隨其所
有一切皆捨。乃至盡命。亦無所惜。是名竭盡施。

疏

竭盡施者。不顧活命。傾竭所有也。然施心須成。

施行須量。若彼爲成大利。則身命無吝。若彼但爲

貪求無厭。或惡心欲行大害。應以方便。勿成人惡。

如月光王施頭與怨。奪萬姓之安。施二人之歟。怨

王喜歟。乞者恨歟。雖有賢行。未全可準。今言竭盡

者。以彰菩薩施心已成。有應施境。終無吝也。內施

內外。準此可知。若不爾者。菩薩能雨七珍。充足一

切。何不施耶。亦見衆生所不宜故。妙如月光王等者。卽賢愚經第

五卷說。月光王施頭。二十八經中。因說如來受波旬請。却後三月。當般涅槃。舍利弗聞。便白世尊。不

忍見佛涅槃。當先涅槃。佛便許之。涅槃訖。佛告阿難。舍利弗非但今日不忍見我涅槃。先取滅度。昔

亦如是阿難。請說其事。佛便廣引經文。浩博今畧意引。佛告阿難。過去久遠無量無數不可思議。阿僧祇劫。此閻浮提有一國王。名栴陀婆羅脾。晉言月光統閻浮提八萬四千國。第一夫人。名須摩檀。晉言花施一萬大臣。其第一者。名摩訶旃陀。晉言大月有五百太子。大者曰尸羅跋陀。晉言戒賢王。所住城名跋陀耆婆。晉言賢壽廣說莊嚴王。思善因廣行大施。告令國內悉令大捨。時邊遠有一小國王。名曰毘摩斯那。心生嫉妒。廣詔外人乞取王頭。無肯從者。後復廣詔云。得月光王頭分國半治。以女妻之。有婆羅門名勞度叉。應詔乞頭。月光王國先有變怪。大月大臣復得惡夢。城神遮之。不冷。得入時。首陀天託夢令知。月光睡覺。詔令見已。大臣思以五百七寶贖頭。換之不得。心裂七窍。死於王前。王許却後七日。徧告國內。國內皆至。辨地請留。王不受之。言我計死所經地獄。二日之中。捨身無數。竟無所益。今日施頭。持是功德誓求佛道。當度汝等。言訖入園。以髮繫樹。樹神以手搏婆羅門。王語樹神。我於此樹下已捨九百九十九頭。今當滿千。汝莫遮我。無上大道。樹神依之。婆羅門

斬下王頭。地六震動。施頭之聲。聲徧天下。時毘摩
羨王聞此語已。喜踊驚愕心。搘裂衣袂。時婆羅門嫌
頭腥臭。擲地脚踢。人又呵之。廻來在道。無施給者。
饑餓萎悴。聞毘摩羨王已復命終。懊惱噴涕。心裂
七分。吐血而死。王及婆羅門墮阿鼻地獄。其餘人
民感激死。皆得生天。月光王者。我身是也。毘摩
羨王波旬是也。勞度叉者。調達是也。其樹神者。目
連是也。大月大臣者。舍利弗是。釋曰。此卽世尊本
行。故云賢行。此明世尊無不能捨。則合施心須成。
恐無巧慧。不善籌量。故云未全可準。奪萬姓之安
施。一人之死。向引已具。若不爾下。成上須量之
義。菩薩能施而不施者。明是不宜。卽善量也。二
釋相中三。初明難施之物。二或時下。乞境現前。三
菩薩自念下。正修施行。下之四施。皆有此三。

○第三內施

云何爲菩薩內施。佛子。此菩薩年方少盛端正美好。

香華衣服以嚴其身。始受灌頂轉輪王位。七寶具足。王四天下。時或有人來白王言。大王當知。我今衰老。身嬰重疾。弊獨羸頓。死將不久。若得王身手足血肉。頭目骨髓。我之身命必與存活。唯願大王莫更籌量。有所顧惜。但見慈念。以施於我。爾時菩薩作是念言。今我此身後必當死。無一利益。宜時疾捨。以濟衆生。念已施之。心無所悔。是名內施。

疏內施。謂內身也。弊者。單也。玉篇云。無兄曰弊。無子曰獨。頓者。損也。冀者。望也。三足名下。結名。

○第四外施

云何爲菩薩外施。佛子。此菩薩年盛色美衆相具足。
名華上服而以嚴身。始受灌頂轉輪王位。七寶真足。
王四天下。時或有人來白王言。我今貧窶衆苦逼迫。
惟願仁慈特垂矜念。捨此王位以贍於我。我當統領
受王福樂。爾時菩薩作是念言。一切榮盛必當衰歇。
於衰歇時不能復更饒益衆生。我今宜應隨彼所求。
充滿其意。作是念已。卽便施之而無所悔。是名外施。
疏 外施卽王位也。窶者無財備禮也。

○第五內外施

云何爲菩薩內外施。佛子。此菩薩如上所說處輪王

位。七寶具足。王四天下。時或有人而來白言。此轉輪
位。王處已久。我未曾得。唯願大王捨之與我。并及王
身。爲我臣僕。爾時菩薩作是念言。我身財寶。及以王
位。悉是無常敗壞之法。我今盛壯。富有天下。乞者現
前。當以不堅。而求堅法。作是念已。即便施之。乃至以
身。恭勤作役。心無所悔。是名內外施。

疏

內外施者。王位爲外。兼身作役爲內也。

○第六一切施

云何爲菩薩一切施。佛子。此菩薩亦如上說。處輪王
位。七寶具足。王四天下。時有無量貧窮之人。來詣其

前而作是言。大王名稱。周聞十方。我等欽風。故來至此。吾曹今者各有所求。願普垂慈。令得滿足。時諸貧人從彼大王。或乞國土。或乞妻子。或乞手足。血肉心肺。頭目髓腦。菩薩是時心作是念。一切恩愛會當別離。而於衆生無所饒益。我今爲欲永捨貪愛。以此一切必離。散物滿衆生願。作是念已。悉皆施與。心無悔恨。亦不於衆生而生厭賤。是名一切施。

疏 一切施者。凡所有物也。此與竭盡及內外施異者。竭盡揀異分減。但約資生。內外合前二門。其言作役王位。今云一切。通前諸門。又是事捨之終。故

總該收舉難攝易。畧列數條。廣則無邊。如第六廻向所辨。

○第七過去施

云何爲菩薩過去施。此菩薩聞過去諸佛菩薩所有功德。聞已不著。了達非有。不起分別。不貪不味。亦不求取。無所依倚。見法如夢。無有堅固。於諸善根。不起有想。亦無所倚。但爲教化。取著衆生成熟佛法。而爲演說。又復觀察過去諸法。十方推求。都不可得。作是念已。於過去法。畢竟皆捨。是名過去施。

疏過去施者。然三世之施。通相皆明。不著別則過

去不生追戀。未來預止貪求。現在心無染著。今過去釋中分二。先明於佛法無著。後又復下。於一切法無著。前中初二句總明。次不起分別下。別顯。先顯不著之相。不分別者。稱法性故。次不貪染。不愛味。亦不方便。求取以爲已德。亦不依此而起修行。次見法下。廣上了達。釋不著所由。次但爲下。釋疑。疑云。旣俱無著。云何而說。釋云。爲化衆生令無著故。一於一切法無著者。以般若智。求不可得。觸目現境。尚了性空。過往法中。寧當計有。

○第八未來施

云何爲菩薩未來施。此菩薩聞未來諸佛之所修行。
了達非有不取於相。不別樂往生諸佛國土。不味不
著。亦不生厭。不以善根迴向於彼。亦不於彼而退善
根。常勤修行。未曾廢捨。但欲因彼境界攝取衆生爲
說真實。令成熟佛法。然此法者。非有處所。非無處所。
非內非外。非近非遠。復作是念。若法非有不可不捨。
是名未來施。

疏釋中分二。先正顯後釋疑。前中不著修行之因。

不願淨土之果。不味其好。不厭其事。不迴向者。釋
上不味。不自安處求勝樂故。不退已下。釋上不厭。

修彼行故。一但欲下釋疑。疑云。既於淨不味。修行
何爲。釋有一意。一者約悲。但爲攝物故。二然此下。
約智。智了非有。故生卽非生。故不著。不礙事故。非
生之生。故修行。非有處所者。與理冥故。非無處所
者。事像形故。非內者。相分境故。非外者。心所淨故。
非近者。十萬等殊故。非遠者。我淨土不毀故。此約
淨國以說。若通論未來法者。可以意知。復作已下。
更約性空結成捨義。又目擊尙捨。況於未形。鈔非
有處

所者與理冥故者。卽明淨土四句之義。謂有質不成。無質不成。等如世界成就品。十萬等殊者。十萬
卽阿彌陀經。從此西方十萬佛土。有世界名曰極樂。故等者。等於餘土遠近之數。若約通論未來法。

可以意知者。未來未至。故非有處所。緣會當成。聖智所知。故非無處所。未來故。非內由心。故非外。未至何有。遠近

○第九現在施

云何爲菩薩現在施。此菩薩聞四天王衆天三十三天。夜摩天。兜率陀天。化樂天。他化自在天。梵天。梵身天。梵輔天。梵衆天。大梵天。光天。少光天。無量光天。光音天。淨天。少淨天。無量淨天。徧淨天。廣天。少廣天。無量廣天。廣果天。無煩天。無熱天。善見天。善現天。色究竟天。乃至聞聲聞緣覺具足功德。聞已。其心不迷。不沒。不聚。不散。但觀諸行。如夢不實。無有貪著。爲令衆

生捨離惡趣。心無分別。修菩薩道。成就佛法。而爲開演。是名現在施。

疏釋中有三。初明所捨之境。二聞已下。正明捨心。三爲令下。釋通外難。今初先列淨天。後列二乘功德。上二世中。舉佛菩薩。今舉諸天二乘者。文影畧耳。言乃至二乘功德者。中間越於四空等故。一聞已下。正明捨心中。聞上世出世境已。不迷爲實。不沉沒於貪。不聚集其善因。不敢動以分別。但觀下。釋其所以可知。三爲令下。釋難者。疑云。旣言不聚善因。何以說五乘因果。釋云。拯三塗之劇苦。示人。

天以蘓息。止劣見之妄情。說二乘以引攝爲物。然耳。非自不捨也。

○第十究竟施

云何爲菩薩究竟施。佛子。此菩薩假使有無量衆生。或有無眼。或有無耳。或無鼻舌。及以手足來至其所。告菩薩言。我身薄祜。諸根殘缺。惟願仁慈以善方便。捨已所有。令我具足。菩薩聞之。即便施與。假使由此經阿僧祇劫。諸根不具。亦不心生一念悔惜。但自觀身。從初入胎。不淨微形。胞段諸根。生老病死。又觀此身。無有真實。無有慙愧。非賢聖物。臭穢不潔。骨節相

持。血肉所塗。九孔常流。人所惡賤。作是觀已。不生一
念愛著之心。復作是念。此身危脆無有堅固。我今云
何而生戀著。應以施彼充滿其願。如我所作。以此開
導一切衆生。令於身心不生貪愛。悉得成就清淨智
身。是名究竟施。是爲菩薩摩訶薩第六施藏。

疏文三同前。徵名者。畧有五義。得究竟名。一前六
捨財命。次三捨著心。今則兼上二門故。二又發大
願。令物無著故。三令物得究竟果故。四不生一念
愛著。則微細無著故。五究竟能令物實益故。如無
眼等而施之者。如世凡人。豈能將他之目。安之於

已。今菩薩福力。令彼還得。以慈善根力故。如五百羣賊平復如故。故云究竟益。釋相中三初施境現前。一菩薩聞下。正明施行。三如我下。回向衆生。二中分二。初正施無吝。二但自下。釋成行之由。由入觀故。此觀即是念處觀也。皆言身者。觀有通別。別觀五蘊。一名身。故淨名云。是身如泡。不得久立等。通觀五陰皆無常等。故智論云。五陰卽無常。無常卽苦。苦卽無我等。今此不淨偏語色身。餘之三觀。皆通五蘊。第一苦觀。謂始從入胎。皆生苦攝。老等可知。二又觀下。明無我觀。謂無真實。主宰故。無

有慚愧者。雖假以澡浴衣食。一旦背恩。如小兒故。
非賢聖物者。是世間故。故智論云。由無我故。令捨
世間三臭穢下。明不淨觀。四復作下。明無常觀。觀
危脆故。鈔
觀此身終畢歸死處。難御多反復。背恩如小兒故者。即智論文審諦
下亦同此卷。已前亦引。
三回向者。揀小乘故。然
菩薩修此觀時。以無所得而爲方便故。同法界故。
已不共小。況回向耶。

○第七慧藏中分四。一徵名。二釋相。三結名。四歎
益。就釋相中二。初明慧藏。後釋無盡。前中三。初
明如實知境。次云何下。釋如實知義。二菩薩成

就下。總結多門。以彰善巧。今初

佛子。何等爲菩薩摩訶薩慧藏。此菩薩於色。如實知。色集。如實知。色滅。如實知。色滅道。如實知。於受想行識。如實知。受想行識集。如實知。受想行識滅。如實知。受想行識滅道。如實知。於無明。如實知。無明集。如實知。無明滅。如實知。無明滅道。如實知。於愛。如實知。愛集。如實知。愛滅。如實知。愛滅道。如實知。於聲聞。如實知。聲聞法。如實知。聲聞集。如實知。聲聞涅槃。如實知。於獨覺。如實知。獨覺法。如實知。獨覺集。如實知。獨覺涅槃。如實知。於菩薩。如實知。菩薩法。如實知。菩薩集。

如實知。菩薩涅槃。如實知。

疏以四諦慧。照十種法。攝十爲五類。前二五蘊。次

二有支。後三三乘故。

鈔以四諦慧等者。卽無作四諦也。故下四諦差別門中云。

若約菩薩能觀。皆無作也。收此五類。不出二門。初二凡境。後三

聖境。又若後三就果。則初二有作四諦。後一無作

四諦。界內界外。因果異故。此就所觀。若約菩薩能

觀。皆無作也。又初二流轉。後三還滅。前有滅道。是

流轉始修之還滅。後有苦集。是還滅未盡之流轉。

又前是所知之法。後是能知之人。人中有法。卽是

前法。歷於四諦。是聲聞法。所緣有支。是緣覺法。五

蘊卽是三乘共法。皆如實知。是菩薩法。十中前七當相是苦。無明與愛有漏性故。行苦隨故。行蘊攝故。緣成是集。無性是滅。顯滅爲道。從詮顯故。此則總說。及就理滅。若別說者。不了無常不淨等過而生愛著。名爲色集。若滅癡愛。名爲色滅。唯止與觀是色滅道。由止離愛。由觀離癡。若兼助道。卽有戒學。及道品等。受想行識。例此可知。無明集者。由他言說不如理引。由自妄想不正思惟。滅此名滅。言愛集者。謂無明觸爲緣。所生受故。亦滅此名滅。癡愛之道。皆同蘊說。十二支中。唯舉二者。發業潤業。

唯此二故能引能生。各舉初故。從癡有夢。病之源
故。涅槃三十四云。從無明生夢。當知是夢即是無
明。從夢生取。當知是取。即無明夢等。亦似斯義。又
約三際。無明爲本。夢取爲際。此二中間。有識等五
及生老死。令悟無明。由迷過去。有識等五。現在之
夢。即是無明。若不斷者。輪轉不息。今思斷之。將來
無復生死矣。無明與夢有漏性下。釋妨謂有問言。
是苦。故爲此通明三義。是苦緣生是集。七皆緣生
無性。是滅。七皆無性。結是理滅顯滅爲道者。顯無
性理。言從詮顯者。釋上顯滅爲道。謂緣生之法。是
顯滅之詮。若不從緣。不知無性。故亦如修行止觀。
顯得滅理。故次結云。此則總說及就理滅。若別
說者下。歷色等一一別明。四諦之相。可以思惟。後

三約淨聲聞是人。四諦爲法。所行道品爲集。所成
果爲涅槃。十二因緣是緣覺法。無邊法界是菩薩
法。又知聲聞即是知苦。以聲聞苦是已知故。但舉
其位。法即是彼所行之法。即是道諦。集即是彼惑。
集未盡。是爲集諦。已有斷故。法後說之。涅槃即是
滅諦。已證滅故。改名涅槃。緣覺菩薩。準思可見。

○第二釋如實知義

云何知。知從業報諸行因緣之所造作。一切虛假空
無有實。非我。非堅固。無有少法可得成立。欲令衆生
知其實性。廣爲宣說。爲說何等。說諸法不可壞。何等。

法不可壞。色不可壞。受想行識不可壞。無明不可壞。
聲聞法。獨覺法。菩薩法。不可壞。何以故。一切法無作。
無作者。無言說。無處所。不生不起。不與不取。無動轉。
無作用。

疏釋如實知義。非唯能知行相。亦顯所知之相也。
先徵後釋。徵意云。爲隨相知。爲無相知。若隨相知。
寧異凡小。若無相知。無相無知。故言云。何知。後釋
意云。知相知性。無有障礙。是菩薩所知。無知之知。
是菩薩知。文分二別。先約自利。明知苦集。後約利
他彰知滅道。二文影畧。應各具四。又二段中。含前

五類。具顯三乘。今初段中。知標業報。是五蘊相。業集報苦。是二諦相。言諸行因緣之所造作。十二支相。諸行因緣。即是集相。之所造作。是苦諦相。上辨知相。一切已下。顯知無相。通於苦集。初有二句。其三乘相。非我已下。釋成上文揀二別相。由非我故。空無有實。但假五陰。是聲聞相。以非堅固。空無有實。但緣成假。是緣覺相。若無少可得。空無有實。但虛假幻相。是菩薩相。非安立諦。無可成故。二欲令已下。次約利他。彰知滅道。能知實性。是道諦相。法不可壞。及所知性。節滅諦相。廣爲宣說。唯菩薩相。

文中二。初標說意。一爲說下。展轉徵釋。總有三重。
初徵意云。說何令知實性。釋云。說不可壞。此畧示
其宗。次徵云。此不可壞。爲性爲相。此尋說處。釋云。
相卽性故。五類等法。皆不可壞。依般若中。自色已
上種智已還。悉皆徧歷。後徵云。現見諸法。猶如聚
沫泡焰。芭蕉幻夢。不實。那言不壞。下釋所由。畧由
三義。一色等性。空無可壞故。若壞方空。非本空故。
二由空卽真。同法性故。若壞方真。事在理外故。三
由卽空不待壞。故壞則斷滅。文中十句五對。初無
我無造。故不可壞。一離能所詮。故三能生。不生所

生不起故。四因不取果。果不與因故。五體無動轉。

用無作相故。

鈔自色已上種智已還者。大品畧引八十餘科。大般若更廣。謂色爲首。是

五蘊初故。

次歷四蘊。次歷十二入。十八界。次眼等。

觸等所

生諸受。次四念住。四諦。四禪。八解脫。陀羅尼。十地。

五眼。十力。大慈。大悲。四等。相好。無忘失法。

一切種智。四果。菩薩行。無上菩提。

釋曰。上即所歷

也。現見諸法。猶如聚沫等者。舉五蘊不

實破壞之義。以難不壞。釋意前已頗有

○第三總結多門以彰善巧

菩薩成就如是等無量慧藏。以少方便了一切法。自然明達不由他悟。

疏更有多門。皆以無所得等爲少方便。則色空見盡。壞與不壞兩亡。不隨境轉名。不由他悟。鈔皆以無得等

爲少方便者。疏以無得。釋少方便下經云。以無所
得而爲方便。若準大般若亦以無生爲方便。無住
爲方便。無依爲方便。皆般若相也。然爲方便畧有
二意。一以爲入有方便令有無所得等。二爲入空
方便亦不住無得故。

今正取爲入有方便

○第二釋無盡義

此慧無盡藏。有十種不可盡。故說爲無盡。何等爲十。
所謂多聞善巧不可盡故。親近善知識不可盡故。善
分別句義不可盡故。入深法界不可盡故。以一味智
莊嚴不可盡故。集一切福德心無疲倦不可盡故。入
一切陀羅尼門不可盡故。能分別一切衆生語言音
聲不可盡故。能斷一切衆生疑惑不可盡故。爲一切

衆生現一切佛神力教化調伏令修行不斷不可盡故是爲十。是爲菩薩摩訶薩第七慧藏住此藏者得無盡智慧。普能開悟一切衆生。

疏有標徵釋結。釋亦十事五對。一因緣。二教理。三福智。四持辯。五智通。福智中云一味者。百華異色共成一陰。萬法雖殊。貫之一智。亦如上蘇無不入也。鉢亦如上蘇無不入也者。解深密經。歎真實智無不入也。是爲菩薩下三結。四歎文處可知。

○第八念藏。釋相中有四。一總標念體。二所念差別。三能念勝相。四明念益相。今初

佛子。何等爲菩薩摩訶薩念藏。此菩薩捨離癡惑。得具足念。

○二所念差別

憶念過去一生二生乃至十生百生千生百千生無量百千生成劫壞劫成壞劫非一成劫非一壞劫非一成壞劫百劫千劫百千億那由他乃至無量無數無邊無等不可數不可稱不可思不可量不可說不可說不可說劫念一佛名號乃至不可說不可說佛出名號念一佛出世說授記乃至不可說不可說佛出世說授記念一佛出世說脩多羅乃至不可說不可

說佛出世。說脩多羅。如脩多羅祇夜授記。伽陀尼陀那。優陀那。本事。本生。方廣。未曾有。譬喻論議亦如是。念一衆會。乃至不可說衆會。念演一法。乃至演不可說。不可說法。念一根種種性。乃至不可說。不可說根種種性。念一根無量種種性。乃至不可說。不可說根無量種種性。念一煩惱種種性。乃至不可說。不可說煩惱種種性。念一三昧種種性。乃至不可說。不可說三昧種種性。

疏唯依宿住。以辨明記。畧舉十事。以顯無盡。一生。二劫。三佛名。四授記。五演教。六衆會。七說義。八根。

性九所治。十能治。文並可知。

○三明能念勝相

此念有十種。所謂寂靜念。清淨念。不濁念。明徹念。離塵念。離種種塵念。離垢念。光耀念。可愛樂念。無障礙念。

疏於中十句。一。靜慮相應故。二。無漏俱轉故。三。淨信俱故。四。了了知故。五。不取相故。六。離分別故。七。離所知故。八。與慧俱故。九。具上諸德故。十。離上諸過故。

○四明念益相

菩薩住是念時。一切世間無能燒亂。一切異論無能變動。往世善根悉得清淨。於諸世法無所染著。衆魔外道所不能壞。轉身受生無所忘失。過現未來說法無盡。於一切世界中與衆生同住。曾無過咎入一切諸佛衆會道場。無所障礙。一切佛所悉得親近。是名菩薩摩訶薩第八念藏。

疏亦有十句。旣世與出世皆念。故能離過成德。竝顯可知。

○第九持藏

佛子。何等爲菩薩摩訶薩持藏。此菩薩持諸佛所說。

脩多羅文句義理無有忘失。一生持乃至不可說不可說生持。持一佛名號乃至不可說不可說佛名號。持一劫數乃至不可說不可說劫數。持一佛授記乃至不可說不可說佛授記。持一脩多羅乃至不可說不可說脩多羅。持一衆會乃至不可說不可說衆會。持演一法乃至演不可說不可說法。持一根無量種種性乃至不可說不可說根無量種種性。持一煩惱種種性乃至不可說不可說煩惱種種性。持一三昧種種性乃至不可說不可說三昧種種性。佛子此持藏無邊難滿。難至其底難得親近。無能制伏無量無

盡。真大威力。是佛境界。唯佛能了。是名菩薩摩訶薩
第九持藏

疏釋相中三。初別舉文義。顯長時持。二持一佛下。
偏舉諸法。顯能廣持。所持卽前所念之法。三佛子
下。辨能持德量。文有十句。一大之無外。二廣能虛
受。三深難到底。四四邊絕相。五外無能制。六體無
分量。七用無窮盡。八內含衆德。九因徹果源。十餘
無能破。

○第十辨藏

佛子。何等爲菩薩摩訶薩辯藏。此菩薩有深智慧了

知實相。廣爲衆生演說諸法。不違一切諸佛經典。

疏文有四別。謂徵釋結歎。釋相中四初總舉體用。雙照事理。二種實相。名深智慧。

說一品法。乃至不可說。不可說品法。說一佛名號。乃至不可說。不可說佛名號。如是說一世界。說一佛授記。說一脩多羅。說一衆會。說演一法。說一根無量種種性。說一煩惱無量種種性。說一三昧無量種種性。乃至說不可說。不可說三昧無量種種性。或一日說或半月。或一月說。或百年。千年。百千年說。或一劫。百劫千劫。百千劫說。或百千億那由他劫說。或無數無量。

乃至不可說不可說劫說劫數可盡。一文一句義理
難盡。何以故。此菩薩成就十種無盡藏故。成就此藏。
得攝一切法陀羅尼門現在前。百萬阿僧祇陀羅尼
以爲眷屬。得此陀羅尼已。以法光明廣爲衆生演說
於法。其說法時。以廣長舌出妙音聲。充滿十方。一切
世界。隨其根性。悉令滿足。心得歡喜。滅除一切煩惱
纏垢。善入一切音聲言語文字辯才。令一切衆生佛
種不斷淨心相續。亦以法光明而演說法。無有窮盡
不生疲倦。何以故。此菩薩成就盡虛空徧法界無邊
身故。是爲菩薩摩訶薩第十辯藏。此藏無窮盡。無分

段無間。無斷。無變異。無隔礙。無退轉。甚深無底。難可得入。普入一切佛法之門。

疏二說一品下。顯能廣演。三或一日下。明長時演。先正明。後徵釋。以是十藏之終。故說具前十藏。近接總持。復舉陀羅尼門。四其說法下。彰辨之德。亦有正明徵釋。可知。三結。四歎。歎中十句。義該七辨。一無窮盡。是曹義味辨。一一句中。出多事理故。二卽捷辨。欲言卽言。無分段故。三無疎謬辨。不以邪錯間深理故。四無斷辨。相續連環故。五應辨。應時應機。無變異故。六迅辨。迅若懸河。無隔礙故。已下

四句。卽一切世間最上妙辨。此辨有五德。一甚深。如雷。卽第八句。二清徹遠聞。故不退轉。卽第七句。三其聲哀雅。如迦陵頻伽。故能普入一切佛法。卽第十句。四能令衆生入心敬愛。五其有聞者歡喜無厭。故難可得入。上二卽第九句。上來第三依章別釋竟。

○第四總歎十藏勝能

佛子。此十種無盡藏。有十種無盡法。令諸菩薩究竟成就無上菩提。何等爲十。饒益一切衆生故。以本願善迴向故。一切劫無斷絕故。盡虛空界悉開悟心無

限故。迴向有爲而不著故。一念境界。一切法無盡故。大願心無變異故。善攝取諸陀羅尼故。一切諸佛所護念故。了一切法皆如幻故。是爲十種無盡法。能令一切世間所作。悉得究竟無盡大藏。

疏 分三。初標歎。二徵釋。釋有十句。攝爲五對。一下化上求。一豎窮橫徧。三捨相契實。四無變善攝。五外護內明。三是爲下。結歎此後應有偈等。或是畧無多。是經來未盡。第四夜摩天宮會竟。

建寧府建安東遊街弟子魏正元同室

董氏林氏偕男雪生捐貲刊刻
華嚴經十無盡藏品疏論纂要第四十

三卷永遠流通上薦

先考魏朝兆妣黃氏勝娘早生淨土更

祈身安壽永福長灾消能罷葉夢麟趾

呈祥者
康熙己未年十一月
華藏室謹題

弟子吳師臯
詹其章奉梓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論纂要卷第四十三